**一、总则**

第一条 《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奖惩分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综合测评办法》、《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和《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及有关文件精神，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民主集中制原则制定。

第二条 为了进一步落实好研究生综合测评工作，特成立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委员会。

组长：岳大力 周学智

成员：费葳葳 姚梦竹 刘俊鑫 芦鸿娟 李力 高思航 常小飞

第三条 每年度所有加分截止至当年8月31日，所有具备加分资格的条目应在上述时间之间内见刊、发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总成绩**

总成绩=德育分×20%+智育分×70%+文体活动分×10%

**三、德育测评**

德育是指学生的政治思想和道德品质。在实际考评中，德育成绩由基础分与奖惩分组成。

德育分=100分×个人德育总分/德育基准分

个人德育分=基础分+奖惩分

德育基准分取学生所在集体参评成员的最高个人德育总分

(一)基础分(100分)

德育基础分由同学、导师、辅导员共同打分计算，所占比例40%、30%、30%。

|  |  |
| --- | --- |
| 等级 | 分值（分） |
| A | 95 |
| B | 90 |
| C | 85 |
| D | 80 |
| 其他 | 自行赋分 |

主要参考参评同学以下10个方面的表现进行打分：

1.热爱祖国，具有较高的政治觉悟和坚定的政治信念。能够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2.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集体荣誉感，正确处理个人、集体和国家利益之间的关系；

3.自觉遵守校纪校规，在公共场所举止文明得体；

4.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具有良好的生活习惯，宿舍卫生情况良好；

5.积极参加校、院及班级组织的各项活动；

6.自觉遵守实验室的规定和安全规范；

7.自觉遵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要求；

8.尊敬实验室教师，团结实验室同学；

9.积极并认真完成导师交给的科研等任务；

10.科研工作进展良好，积极参与学术活动等。

(二)奖励分

奖励分由校、院相关管理部门和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工作小组共同确定。加分细则如下：

1.社会工作

在学校或学院担任学生干部，工作满一学年(含)以上的，在德、勤、能、绩等方面进行总结，由校(院)管理部门负责老师、院综合测评工作小组和学生干部所在团体中的下属工作人员分别打分，三次打分各占1/3，确定学生干部的最后得分。校级社团学生干部加分由校团委直接向学院提供分数证明。在班级工作的学生干部，由辅导员和班级分别打分，各占1/2。工作满一学年的各级学生干部的打分范围如下(工作不满一学年的，折半打分)：

(1)校团委副书记、团委委员，院团委书记、副书记、团委委员加0-15分；

(2)校研究生会主席团，院研会，AAPG学生分会主席，校级研究生社团主席团，加0-10分；

(3)校研究生会正副部长、院研会，AAPG学生分会正副部长、校级研究生社团正副部长，党支部书记、班长、团支部书记加0-6分；

(4)校研究生会部委、校级研究生社团部委、院研究生会AAPG学生分会部委、班委、党支部和团支部委员加0-4分；

(5)党支部小组长、团支部小组长、宿舍长、课代表加0-3分。

同时担任两项以上学生工作的，奖励分可以累加，但最多只加两项，取一个最高奖励分后，另一项奖励分乘0.2系数后累加；

2.校级、市(部)、国家级先进集体成员分别加5、10、15分；

3.校级、市(部)、国家级先进个人分别加5、10、15分；

4.未担任学生干部或其它职务，但关心他人，积极参加集体活动或向学校及有关部门提出合理化建议者经班级测评小组评议可加1-5分；

5.宿舍管理奖励分，按《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公寓宿舍卫生检查细则》执行。

6.社会实践获奖按照德育加分，校级奖项队长加2分，队员加1分；市级奖项队长加4分，队员加2分（同一项内容取最高分）；志愿时长统计一律由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会志愿部提供，按照志愿时长赋分\*0.3进行加分，非学院组织报名的志愿活动需在活动开展之后一周以内在志愿者部进行报备记录，否则不予加分。

(三)惩罚分

惩罚分由班级综合测评小组核定。扣分细则如下：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虽未受到刑事或行政处罚但被处理者，一次扣10分；

2.受到通报批评处理者，或受到学校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处分者，分别扣5、10、15、30、50分；

3.违反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并造成不良影响者，一次扣10分；

4.集体活动缺勤一次扣2分，不按时注册扣10分；

5.宿舍管理惩罚分，按《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公寓宿舍卫生检查细则》 执行。

**四、智育测评**

智育分=100分×个人智育总分/智育基准分

个人智育分=学习成绩分+奖惩分

智育基准分取学生所在集体参评成员的最高个人智育总分

(一)学习成绩分(100分)

考核培养计划中必修课和选修课完成情况，按考试成绩和学分数加权计算。  
学习成绩0.7×∑(Ti×Xi)/∑Ti+0.3×∑(Mi×Yi)/∑Mi

其中：Ti为培养计划中所列的学位课学分数，Xi为学位课课程成绩，Mi为选修课学分数，Yi为选修课成绩，成绩按百分制计算。成绩记载为五级制时，按以下关系换算：优=90；良=80；中=70；及格=60；不及格=50。

(二)奖励分

奖励分由班级综合测评小组核定。加分细则如下：

1.积极参加学术活动。读研究生期间，在正式出版的学术刊物(有正式刊号)上以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为第一单位发表论文(包括本科论文经修改后正式发表，不包括翻译文章)、获科技成果奖、取得专利证书或软件版权、在校级及以上科技创新活动、学科竞赛及学术活动中获奖的按附件加分；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实习期间以工作站企业为第一单位取得的奖惩项以及博士生在公派出国期间以公派高校为第一单位取得的奖惩计入综合测评。

2.同一内容的论文或科研成果取单项最高分，不累加。文章录用但未正式发表的，不加分。所有发表的论文或科研成果均需与专业相关的附有原件及复印件，院综合测评小组审核合格后方有效；

3.智育奖励分涉及多人排名的加分情况，个人得分计算方法：

各类竞赛排名第一者(队长)得分为1/2×所获奖项的加分，其他人员平均分享剩余的1/2×所获奖项的加分；论文加分按照附录加分细则进行加分，导师分享其所在位置的加分。

4.论文、专利、软件著作权、学术会议、科技成果奖励需提供导师书面签字认可书。

(三)惩罚分

惩罚分由专业综合测评小组核定。扣分细则如下：

1.文献综述，开题报告不能按时完成者(以学位办公室等职能部门规定的时间为准)，扣10分；

2.经鉴定确认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者或非法转让技术成果者，扣30分；

3.经鉴定确认个人考试成绩造假者，扣30分。

**五、文体活动测评**

文体分=100分×个人文体总分/文体基准分

个人文体活动总分=基本分+奖惩分

文体活动基准分取学生所在集体参评成员的最高个人文体活动总分

(一)基本分(100分)

基本分由班级同学互评评分确定，同学互评分主要参考参评同学以下2个方面的表现进行打分：

1.身心健康，有良好的生活习惯；

2.积极参加校、院和班级组织的文体活动。

(二)奖励分

1.文体活动加分项仅依据校机关和学校体育教学部组织的校级及以上活动加分，各类兴趣类社团活动不加分；

2.加分项目包括文艺活动和体育活动，其中文艺包括所有歌舞、演讲辩论、书法绘画、摄影、视频制作、征文比赛等文化艺术相关的比赛，体育包括所有球类、田径、游泳等相关的体育活动类比赛，其他体育比赛按标准乘以2/3系数奖励。

3.代表学院、学校参加才允以加分，加分项目按类进行，文艺活动和体育活动分别最多选两类加分，每类取一个最高奖励分后，该类其它奖励分乘以0.2的系数后累加；

4.代表学校参加体育比赛及文艺活动获得名次者，按照下表加分：

|  |  |  |  |  |
| --- | --- | --- | --- | --- |
| 等级  级别 | 一、二名  (特等奖、一等奖) | 三、四名  (二等奖) | 五、六名  (三等奖) | 七、八名  (鼓励奖、优胜奖、各类单设奖等) |
| 国家级 | 30 | 20 | 15 | 10 |
| 省部级 | 20 | 15 | 10 | 5 |
| 校 级 | 10 | 7 | 5 | 3 |

5.学校春、秋季运动会集体项目参与者按所获名次原分值加分。代表学院参加“新生杯”、“石油杯”比赛，主力队员（人数不超过比赛规定上场人数的1.2倍）按所获名次原分值加分，其余队员按所获名次原分值的1/2加分。

6.其他集体项目由参与者平均分享加分。主力队员分享按所得奖励分的2/3，非主力队员平均分享按所得奖励分的1/3。

**六、测评程序**

(一)以班级为单位成立研究生综合测评工作小组，研究生综合测评工作小组由研究生辅导员、党支部、班级和团支部主要学生干部；以及学生代表等组成，小组成员数要占学生数1/3以上，组长由研究生辅导员担任。

(二)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学生学习考核文件，进行个人总结、自我评价以及同学互评等。

(三)每年综合测评时由学生本人提供年度申请加分的各级各类奖项项目证明。

(四)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工作小组负责研究生综合测评结果的统计、审核和公示。研究生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规定时间内向院研究生综合测评领导小组申请复议，研究生综合测评领导小组接到学生的申请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做出合理处理。

(五)研究生综合测评工作结束后，各院打印汇总表一式二份，由学院党委副书记签字并加盖院公章后，报送研究生工作部一份，学院存档一份。

**附件：论文及成果加分表**

1.所有奖励分加分项目必须是以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或企业导师所在单位为第一单位。

2.参加科技创新活动、学科竞赛取得各级奖励者，按下表加分。

|  |  |  |  |
| --- | --- | --- | --- |
| **等级**  **级别**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国家级 | 12 | 8 | 6 |
| 省部级 | 8 | 6 | 5 |
| 校级 | 5 | 3 | 2 |

科技创新比赛按照上表加分的基础上：（1）代表学院参与IBA全球总决赛按照国家级一等奖加分；（2）代表学院参与IBA亚太区比赛按照国家级三等奖进行加分；（3）RobotMaster、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中国石油工程设计大赛、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按相应奖项进行加分；

学科竞赛按照上表加分的基础上：（1）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东方杯”全国大学生勘探地球物理大赛按相应奖项进行加分；（2）其他学科竞赛获奖按照上表规定的50%加分（是否为学科竞赛由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委员会界定，除国赛外其他数学建模、英语竞赛、化学竞赛、物理竞赛、全国油气地质大赛校内选拔赛为学科竞赛；GMC 国家级一等奖、国家级二等奖按相应奖项进行加分，GMC国家级三等奖按校级三等奖加分）；（3）赛区竞赛 (含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比赛、MathorCup大学生数学建模挑战赛)按省部级加分；（4）只是申请并获得公开号按照规定分值的1/2加分，不同排名的专利申请者参考论文发表规则获得相应分值。

团队项目按照以上加分的基础上：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MathorCup大学生数学建模挑战赛、团体项目团队总加分为相应奖项加分的2倍，团队内部可按照队长、队员分别给相应加分或平均分配。

全国油气地质大赛技能大赛按国家级奖项进行加分，且综合组团体项目队长按个人奖项加分，队员（按3人算）每人加对应个人奖项加分的一半（如，一等奖团队总分30分，二等奖团队总分20分，三等奖团队总分15分，团队总成员多于或少于4人，团队总分不变），或团队内部平均分配团队所得分数；全国油气地质大赛研究生学术论坛按国内会议加分；全国油气地质大赛知识竞赛按国家级加分，个人得分为：总加分/人数。＂挑战杯＂全国大学生系列科技学术竞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加分与全国油气地质大赛技能大赛相同。本科大四阶段参加的全国油气地质大赛、全国地质技能大赛可按相应分值加分。

各竞赛具体加分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家级学科竞赛加分** | | | | | |
| 序号 | 奖项 | 项目总分值 | | | 备注 |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1 | 全国油气地质大赛技能大赛综合组（团队） | 30 | 20 | 15 |  |
| 2 |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团体项目 | 30 | 20 | 15 |  |
| 3 |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系列科技学术竞赛（团体） | 30 | 20 | 15 |  |
| 4 | 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团体） | 24 | 16 | 12 |  |
| 5 | 全国油气地质大赛技能大赛单项组 | 12 | 8 | 6 |  |
| 6 | 全国油气地质大赛知识竞赛（团队） | 12 | 8 | 6 | 个人得分为：总加分/人数 |
| 7 | 全国地质技能大赛 | 12 | 8 | 6 |  |
| 8 | “东方杯”全国大学生勘探地球物理大赛 | 12 | 8 | 6 |  |
| 9 |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 12 | 8 | 6 |  |
| 10 | 中国石油工程设计大赛 | 12 | 8 | 6 |  |
| 11 |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 12 | 8 | 6 |  |
| 12 |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 | 12 | 8 | 6 |  |
| 13 | “蓝桥杯”大赛 | 12 | 8 | 6 |  |
| 14 | 国际企业管理挑战赛（GMC大赛） | 12 | 8 | 2 | 三等奖按校级加分 |
| 15 | 代表学院参与IBA全球总决赛（团队） | 12 |  |  | 按一等奖加分 |
| 16 | 代表学院参与IBA亚太区比赛（团队） |  |  | 6 | 按三等奖加分 |
| 17 |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 6 | 4 | 3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18 | 全国大学生物理竞赛 | 6 | 4 | 3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注： 1.高于12/8/6的团队项目，队长按个人项加分，其余人平分剩余分；或团队平分分数 2.其余团队项目按排名第一者(队长)得分为1/2×所获奖项的加分，其他人员分享剩余的1/2×所获奖项的加分 | | | | | |
|  |  |  |  |  |  |
| **省部级学科竞赛加分** | | | | | |
| 序号 | 奖项 | 项目总分值 | | | 备注 |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1 | mathorcup大学生数学建模挑战赛（团体） | 16 | 12 | 10 |  |
| 2 | APMCM亚太地区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 8 | 6 | 5 |  |
| 3 | 北京市“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 8 | 6 | 5 |  |
| 4 |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比赛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5 | 五一数学建模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6 | “认证杯”数学中国数学建模国际赛第一阶段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7 | “认证杯”数学中国数学建模国际赛第二阶段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8 | “普译奖”全国大学生写作大赛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9 | “经纬杯”首都高校地理知识竞赛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10 | 中青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研究生组三等奖 | 4 | 3 | 2.5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注： 1.高于8/6/5的团队项目，队长按个人项加分，其余人平分剩余分；或团队平分分数 2.其余团队项目按排名第一者(队长)得分为1/2×所获奖项的加分，其他人员分享剩余的1/2×所获奖项的加分 | | | | | |
|  |  |  |  |  |  |
| **校级学科竞赛加分** | | | | | |
| 序号 | 奖项 | 项目总分值 | | | 备注 |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1 | 全国油气地质大赛知识竞赛校内选拔赛 | 5 | 3 | 2 | 与国家级取最高加分，不累积 |
| 2 | 外研社英语写作大赛 | 2.5 | 1.5 | 1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3 | 大学生物理竞赛校内选拔赛 | 2.5 | 1.5 | 1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4 | “经纬杯”首都高校地理知识竞赛校内选拔赛 | 2.5 | 1.5 | 1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5 |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校级选拔赛 | 2.5 | 1.5 | 1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6 | 康菲石油大赛校级选拔赛 | 2.5 | 1.5 | 1 |  |
| 7 | 中国石油大学俄语单词大赛 | 2.5 | 1.5 | 1 | 其他学科：按总分值50%计算 |
| 8 |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学术论坛 | 2.5 | 1.5 | 1 |  |
| 注： 团队项目按排名第一者(队长)得分为1/2×所获奖项的加分，其他人员分享剩余的1/2×所获奖项的加分 | | | | | |

3.发表与本人所学专业有关的学术论文、获得专利授权及注册软件版权者，按如下规定加分：

学术成果评分一共分成八档，分别加50分、30分、15分、10分、5分、3分、1分、0.1分。

|  |  |
| --- | --- |
| **成果类别** | **加分** |
| 中科院 1区文章 | 50 |
| 中科院2区文章 | 30 |
| 中科院3区文章 | 15 |
| 中科院4区文章 | 10 |
| EI文章 | 5 |
| 在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揽、  中文科技论文统计源刊物上发表 | 3 |
| 其他公开出版的刊物上（有正式刊号）发表 | 1 |
| 国家发明专利 | 10 |
|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 3 |
| 注册软件著作权版权 | 1 |

SCI文章分区认定依据为学校图书馆检索报告或学校图书馆网站检索截图（中科院分区）。该检索报告为文章或期刊的检索报告；注册软件版权认定依据为研究生导师科研管理系统，需提供科技处网站截图，导师签字（学术型硕士必须提供科技处网站截图和导师签字，工程硕士若无截图，应提供校外导师签字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应包括完成人及完成人排序），最终认定权归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委员会所有。

具体加分按下表进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果类别** | **加分** | **第一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第四作者** | **第五作者** | **第六作者** |
| 中科院JCR 1 区文章 | 50 | 25 | 12.5 | 5 | 3.75 | 2.5 | 1.25 |
| 中科院JCR 2 区文章 | 30 | 15.25 | 7.7 | 3.15 | 2.35 | 1.55 |  |
| 中科院JCR 3 区文章 | 15 | 8 | 4 | 1.7 | 1.3 |  | |
| 中科院JCR 4 区文章 | 10 | 5.75 | 3 | 1.25 |  |  |  |
| EI文章 | 5 | 3.5 | 1.5 |  |  |  |  |
| 在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揽、中文科技论文统计源刊物上发表 | 3 | 2 | 1 |  |  |  |  |
| 其他公开出版的刊物上（有正式刊号）发表 | 1 | 1 |  |  |  |  |  |
| 国家发明专利 | 10 | 7 | 3 |  |  |  |  |
|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 3 | 2 | 1 |  |  |  |  |
| 注册软件著作权版权 | 1 |  |  |  |  |  |  |

注：空白处均不加分

4.在学术会议上宣读并发表与本人所学专业有关的学术论文，按如下规定加分：

根据学术会议级别，一共分成三档，分别加5分、3分、1分，发表论文摘要者，只选取第一学生作者加分按本规定的1/4加分。本条规定的文章如与第2条规定的文章重叠，按高分加分，不能重复计算加分。

|  |  |  |  |  |
| --- | --- | --- | --- | --- |
| **会议级别** | **论文** | | **摘要** | |
| A | B | A | B |
| **国际会议** | 5 | 3.5 | 1.25 | 0.875 |
| **国内会议** | 3 | 2 | 0.75 | 0.5 |
| A:口头汇报并提供出版物 B：展板并提供出版物 | | | | |

**在国内会议中获优秀汇报加4分，获优秀展板加3分；在国际会议中获优秀汇报加6分，获优秀展板加5分。**

**注：在中国召开的国际会议根据做口头汇报和展板的语言类型进行区分，外语认定为国际会议、中文认定为国内会议学生需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附重要国际会议列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会议英文名称** | **英文缩写** | **会议中文名称** |
| 1 | International Sedimentology Congress | IAS | 国际沉积学大会 |
| 2 | International Meeting on Organic Geochemistry | IMOG | 有机地球化学国际会议 |
| 3 |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Environmental Geochemistry | ISEG | 环境地球化学国际研讨会 |
| 4 | Annual Convention & Exhibition of AAPG | ACE | 美国石油地质学家协会年会 |
| 5 | AAPG’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and Exhibition | ICE | 美国石油地质学家协会国际会议和展览会 |
| 6 | ANNUAL MEETING OF THE SOCIETY FOR ORGANIC PETROLOGY | TSOP | 国际有机岩石学学会年会 |
| 7 | Society of Petroleum Engineers’ Annual Technical Conference and Exhibition | ATCE | 美国石油工程学会年会 |
| 8 | American Geophysical Union fall Meeting | AGU | 美国地球物理联合会年会 |
| 9 | SOCIETY OF EXPLORATION GEOPHYSICISTS International Exposition and Annual Meeting | SEG | 勘探地球物理协会年会 |
| 10 | SEPM Annual meeting | SEPM | 经济古生物学家和矿物学家学会 |
| 11 | International Geological Congress | IGC | 国际地质大会 |
| 12 | International Union of Geodesy and Geophysics | IUGG | 国际测量学与地球物理学联合会 |
| 13 |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rmochronology | ICT | 国际热年代学会议 |
| 14 | Water-Rock Interaction | WRI | 国际水岩相互作用学术会议 |
| 15 |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Aerosol Research | AAAR | 美国气溶胶年会 |
| 16 |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Microbiology | ASM | 美国微生物学年度学术会议 |

5.获得科技成果奖者，按下表加分：

|  |  |  |
| --- | --- | --- |
| **级别** | | **加分** |
| 国家级 | 特等奖 | 50 |
| 一等奖 | 45 |
| 二等奖 | 40 |
| 三等奖 | 30 |
| 省部级 | 特等奖 | 30 |
| 一等奖 | 20 |
| 二等奖 | 10 |
| 三等奖 | 5 |

获得加分的前提是在上述规定的获奖科研成果中，代表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且有排名、有证书。

6、德育加分按照下表计算：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加分项目** | **级别** | **加分分数** | **备注** |
| 德育加分 | 校学生会、校社联、校青协、校团委新闻中心、校艺术团、民管会 | 校级 | 均可加分，按照团委所给分数主席×2/3、部长×3/5、部委×2/3 |  |
| 校级非兴趣类社团 | 校级 | 均可加分，按照团委所给分数主席×2/3、部长×3/5、部委×2/3 | 心理协会、研究生民管会、石大传媒、学工新媒体等 |
| 校级兴趣类社团 | 校级 | 正副主席0-2分，其他成员不加 | 拉丁舞协会等 |
| 全国油气地质大赛优秀个人 | 校级及以上 | 加2分 |  |
| 志愿者活动 | 校级及以上 | 按照研究生志愿者部所给的志愿时长**加分×0.3** | 非学院组织报名的志愿者活动需在活动开展之后一周以内在志愿者部进行报备记录，否则不予加分 |
| 研究生十佳集体、红旗团支部、党支部主题实践奖项等集体荣誉 | 校级及以上 | 同类取高不累加，按照校级、市（部）、国家级先进集体成员分别加5、10、15分 |  |
|  | 专硕工作站组长 | 校级 | 按照0-4加分 |  |

7、出现院级通报批评处分的、挂科的学业奖学金降一级，其他处分当年无评奖评优资格。研一期间学硕未听够10次报告次数、专硕未听够6次报告次数无参评学业一等奖学金资格。讲座活动以辅导员发布和记录为主，活动记录起止日期为开学日至综测加分截止日（8月31日），此规定自2021年执行。

地球科学学院

2020年11月13日